

唐山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文件

唐安办〔2022〕36号

唐山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关于开展2022年“安全生产月”活动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开发区（管理区）管委会，市安委会各成员单位，市属以上企业及相关单位：

今年6月是全国第21个“安全生产月”。按照《河北省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河北省应急管理厅关于开展2022年全省“安全生产月”活动的通知》要求，市安委办将结合当前全市疫情防控、应急管理与安全生产工作实际，以“遵守安全生产法，当好第一责任人”为主题，在全市开展“安全生产月”活动。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落实国家和省、市关于安全生产重大决策部署，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统筹发展和安全，推动全市各级各部门各单位树牢安全发展理念，压紧压实安全生产责任，深入排查安全风险隐患，扎实推进问题整改，坚决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切实维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通过开展宣传教育、隐患曝光、问题整改、经验推广、案例警示、监督举报、知识普及、志愿服务等既有声势又有实效的宣传教育活动，增强全民安全意识，提升公众安全素质，为推进全市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提供思想保证、精神动力和舆论支持。

二、活动主题

遵守安全生产法，当好第一责任人。

三、活动时间

2022年6月1日至6月30日。

四、全市“安全生产月”主要活动

（一）突出主题，全面推动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精神落地落实。各地、各有关部门要持续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专题集中学习《生命重于泰山》电视专题片，采取专题研讨、集中宣讲、培训辅导等多种形式向基层单位延伸，教育引导领导干部强化“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理念，更好统筹发展和安全，切实把安全责任扛在肩上、

落在行动上。认真组织学习宣传安全生产十五条措施，深刻领会安全生产十五条措施的重要意义、突出特点、部署安排、具体要求等。党政“一把手”带头讲安全，企业第一责任人专题讲安全，一线工作者互动讲安全，开展安全生产“公开课”“大家谈”“班组会”等学习活动，持续推进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精神入脑入心、见行见效。要围绕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在报刊、广播、新媒体等平台开设专栏专题，开展全方位、多角度、立体化解读宣传，全力抓好安全防范工作，坚决稳控安全形势，为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创造良好安全环境。

（二）大力宣传贯彻安全生产法，持续推动“第一责任人”守法履责。各地各有关部门和单位要广泛开展安全生产法主题宣传活动，督促企业法定代表人、实际控制人、实际负责人自觉把安全放在第一位，贯穿工作全过程、各方面，切实担起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责任，严格履行安全生产法规定的7项职责，带头遵法、学法、守法，主动研判风险、排查隐患，认真组织开展全员应急救援演练和知识技能培训，积极参加“第一责任人安全倡议书”活动。要广泛发动企业职工开展“我是安全吹哨人”“查找身边的隐患”等活动，调动职工参与监督企业和主要负责人落实安全生产责任的主动性和自觉性，对事故易发多发、易造成人员伤亡的重点环节进行全面细致地自查自纠，强化源头治理，切实把风险隐患化解在萌芽之时、成灾之前。

（三）突出喜闻乐见、形式多样，创新开展“安全宣传咨

询日”线上线下活动。6月16日，各地、各有关部门和单位要结合疫情防控要求，广泛开展群众喜闻乐见、形式多样、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安全宣传咨询活动。全市“6·16”咨询日活动主会场设在纪念碑广场，开展面向社会公众的安全生产宣传咨询活动。各地、各有关部门和单位要在当地广场、公园、企业、学校、社区、农村、公共场所等开展宣传咨询活动，集中宣传安全生产政策法规、应急避险和自救互救方法。要营造全媒体、矩阵式、立体化宣传格局，引导公众学习应急知识，提升安全技能。要通过开展“主播讲安全”“专家远程会诊”“美好生活从安全开始话题征集”“新安法知多少”“救援技能趣味测试”等活动，邀请主流媒体和网络直播平台开展“主播走一线”等专题专访报道活动，增进社会公众对安全生产的认识和理解。结合实际，组织广大志愿者积极参与“进门入户送安全”和各类应急演练体验等活动。扎实推进安全宣传“五进”，广泛开展“讲一次安全课、开展一次警示教育、组织一次应急演练、赠送一批应急与安全知识手册、发放一批宣传资料”为主要形式的安全宣传“五个一”活动，不断提升公众安全意识和应急处置能力。

（四）繁荣安全文化，开展好安全生产与应急管理优秀宣传作品征集评选活动。开展“平安筑梦杯”优秀宣传作品征集活动，面向全社会征集书画类、摄影类、图片类、视频类、互动类、文学类等作品，在《唐山安全生产》、“唐山应急管理”微信公众号开设作品展示专栏进行网上博览，通过现场展览、专家评述、

网上博览等形式，将征集作品进行线上线下宣传，普及应急知识，弘扬安全文化，共享优秀成果。筛选优秀作品参加国家和省组织的应急管理作品征集评选等活动。各县（市、区）要积极组织开展“书画名家进厂企”活动，组织专业团队、名家艺人、企业员工、社会公众进行专题创作，征集筛选报送优秀作品，全力配合全市活动开展。

（五）以“学习应急安全知识，提升应急安全素质”为主题，组织开展应急安全知识网络竞赛。以强化安全生产红线意识、普及应急管理法律法规和防灾减灾救灾知识技能、提高全民安全文明素质为宗旨，在“安全生产月”期间集中开展“冀时安全”应急安全知识网络竞赛、“安康杯”竞赛等活动，推进全民答题。各县（市、区）要分层面、分区域、分阶段组织动员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和社会公众广泛参与，形成全社会学习应急管理知识、提升应急安全素质的热潮。

（六）总结经验，开展好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巩固提升专题宣传活动。今年是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巩固提升之年。各地、各有关部门和单位要依托各类媒体，加大宣传报道力度，充分报道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巩固提升和“双控”机制建设质量提升年活动，注重总结宣传推进工作落实落地的重要举措、工作进展。要全面总结我市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指示精神，全面执行国务院安委会关于加强安全生产工作的十五条硬措施的工作成果，宣传推广安全生产责任落实

和企业信用承诺、专家服务、精准执法、举报奖励等经验做法，营造全社会关注安全、参与安全的良好氛围，不断提高新闻宣传在安全生产中的引导力、影响力。

（七）集中优势力量，开展好主题志愿服务活动。6月16日至7月16日，以“安全进万家、幸福你我他”和“12350—安全伴你行”为主题，组织动员全市广大安全生产志愿者积极投身志愿服务活动，为全市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助力增效。要注重实际效果，紧紧围绕与村（居）民家庭生产生活息息相关的居家安全、消防安全、燃气安全、用电安全、出行安全和岗位生产安全等五个方面内容，开展新媒体安全宣传进家庭志愿服务活动。以“学技能，提素质，保安全”为主题，组织唐山市医疗救护培训中心等单位专业志愿者在全市开展应急救护知识与技能培训，普及应急救护知识，提高一线员工急救技能。把安全宣传进家庭纳入培育“五好文明家庭”“安全文明家庭”“安全文明之星”“安全宣传志愿服务先进典型”等推荐命名范围，切实发挥好“宣传一个家庭、影响若干成员、辐射整个社会”的良好作用。

（八）强化协调联动，开展好“安全同行”公益宣传和安全生产警示教育活动。市县两级应急管理、交通运输、公安交警等部门以及相关企事业单位，要联合开展“安全同行”大型公益宣传活动。在高速公路站点、服务区、地方道路两侧悬挂安全条幅、标语；在道路宣传电子屏播放安全提示、安全知识等内容；要在高速公路服务区、机场、车站、码头摆放安全知识展板，发放安

全宣传品。各地要聘请专家开展“开车第一课”专题讲座，对驾驶人员进行安全培训。要在新媒体平台举办“安全同行”话题互动，营造浓厚宣传氛围。要把省安委会制作的《生产安全事故警示录》发至各级各部门各企业，分地区、分行业有针对性的召开安全生产警示教育大会。各企业在安全生产月期间，必须开展一次安全生产警示教育活动，通过观看警示教育片、剖析事故案例、专家授课等方式，让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企业员工深刻认识当前安全生产形势，不断提升各级人员安全意识、履行安全职责的能力和自觉。坚持以案为鉴、举一反三，深入查找安全管理和风险管控方面存在的问题，真正夯实安全生产基础。

（九）贴近实战、广泛开展应急救援技能岗位大比武活动。

以“贴近实战、反应快速、高效救援、保障有力”为主题，遵循“练为战、战为胜”的原则，在全市广泛开展应急救援技能岗位大练兵、大比武活动，进一步强化救援队伍建设，不断提高企业安全生产工作水平和应急处置能力。适时举办唐山市 2022 年安全生产应急救援技能、体能比武竞赛活动。各县（市、区）、开发区、管理区，市属企业要结合本地实际，扎实开展应急救援技能、体能竞赛选拔活动，选拔优秀队伍参加全市竞赛。要通过在全市范围内掀起应急救援技能岗位大练兵、大比武热潮，普及安全生产应急救援知识，推动我市各级应急救援队伍综合素质能力提升，为我市安全生产工作持续稳定好转奠定坚实基础。

（十）曝光问题隐患，开展好“安全生产唐山行”活动。“安全生产唐山行”与“安全生产月”活动同步启动，12月底结束。市安委办将协调主流媒体全面深入报道各地安全生产工作进展情况、工作亮点、工作成效。要组织媒体记者深入采访报道，既要强化正面先进典型和先进经验的宣传，又要加大对企业主体责任落实不到位被实行“一案双罚”的执法案例、安全生产行刑衔接的典型案例，以及因发生生产安全事故构成重大责任事故罪的典型案例的曝光力度。各地区、各有关部门和单位要结合疫情防控常态化形势和安全生产工作实际，采取多种形式组织开展好专题行、区域行、网上行等活动。要突出危险化学品、矿山、工贸以及道路交通、建筑施工、渔业船舶等重点行业领域，集中曝光一批突出问题和严重违法行为。各县（市、区）要曝光典型案例，并向市安委办报送，真正形成震慑。要发挥“12350”举报电话作用，及时兑现奖励，鼓励广大群众特别是企业员工举报事故瞒报迟报、重大隐患和违法违规行为。

五、活动要求

（一）提高政治站位，加强组织指导。要充分认识“安全生产月”活动的重要意义，把活动的开展作为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精神的有效载体。要建立党委政府领导、多部门合作、有关方面协同参与的工作机制，专题研究部署，细化活动方案，层层压实责任，推动活动不断深入。各级宣传部门要协调主流媒体报道当地活动开展情况。各级各部门

领导干部要积极指导、主动参与“安全生产月”活动，分别参加一次以上主题活动。

（二）丰富活动内容，务求取得实效。“安全生产月”活动要以推进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为重点，与解决当前安全发展中的热点难点问题相结合，与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安全生产大检查等各项工作相结合。各地各部门各单位在做好宣传教育工作的同时，因地制宜开展好各类应急预案演练、企业全员安全培训、应急救护知识技能培训等活动，不断提升企业本质安全水平。

（三）创新宣传形式，营造浓厚氛围。各县（市、区）、各有关部门和单位要充分发挥新闻媒体作用，紧紧围绕活动主题和重点内容，开展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宣传报道，尤其是要抓住正反两方面典型宣传，推动县区、部门和企业切实履行责任。要进一步增强活动期间宣传报道的针对性和实效性，努力形成矩阵式、全媒体、立体化安全生产宣传大格局，在全社会营造关心、支持、参与安全生产的浓厚舆论氛围。

（四）加强统筹协调，科学合理组织。各地区、各有关部门和单位要强化统筹，根据各地疫情防控形势变化及时科学调整工作安排，在严格落实疫情防控措施前提下，认真组织开展好“安全生产月”各项活动。

各县（市、区）安委办，市安委会有关成员单位于5月20日前确定1名联络员，负责提供活动期间正反两方面典型和特色

项目、重要活动资料，及时把视频、图片、文字等电子版资料报至市安委办，并于6月28日前报送活动总结。

联系人：王永斌 5906683 鲁强 5906682

邮 箱：tsajxjc@163.com

附件：1.唐山市2022年“安全生产月”活动情况统计表
2.唐山市2022年“安全生产月”活动联络员反馈表



唐山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2022年5月16日印发

附件 1

唐山市 2022 年“安全生产月”活动情况统计表

填报单位:		联系人:	电话:	填报日期
活动项目	内容要求	进展情况		
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 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	理论学习中心组开展深入学习，专题学习电视 专题片。	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 ）次，参与（ ）人次； 组织专题研讨、集中宣讲、培训辅导等（ ）场，参与（ ） 人次。		

活动项目	内容要求	进展情况
宣传推动落实安全生产十五条措施、第一责任人严格履行七项职责	组织开展党政“一把手”带头讲安全，企业第一责任人专题讲安全，一线工作者互动讲安全等；各级领导干部和企业负责人开展安全生产“大讲堂”“大家谈”“公开课”“微课堂”和在线访谈、基层宣讲等；宣传推广安全生产责任落实和企业安全诚信、专家服务、安全承诺、精准执法、举报奖励等经验做法。	组织宣讲安全生产十五条措施、“第一责任人”七项职责（ ）场，参与（ ）人；开展安全生产“大讲堂”“大家谈”“公开课”“微课堂”和在线访谈、基层宣讲（ ）场，参与（ ）人次；参与“第一责任人安全倡议书”活动（ ）人次；曝光企业主体责任落实不到位被实行“一案双罚”、安全生产行刑衔接、因发生生产安全事故构成重大责任事故的典型案例（ ）个。

活动项目	内容要求	进展情况
“安全生产唐山行”活动	各地区、各有关部门和单位采取多种形式组织开展好专题行、区域行、网上行等活动，加强问题隐患和反面典型曝光；突出危险化学品、矿山、工贸以及道路交通、建筑施工、渔业船舶等重点行业领域，集中曝光一批突出问题和严重违法行为，各市每月至少在市级主流媒体曝光一个典型案例；发挥“12350”举报电话作用，鼓励广大群众特别是企业员工举报重大隐患和违法违规行为。	曝光问题隐患（ ）条，市级主流媒体曝光典型案例（ ）个，媒体转发报道（ ）篇；典型案例具体为（ ），每月报送；组织观看典型事故警示教育片（ ）场，参与（ ）人次；组织参观警示教育展览（ ）场，参与（ ）人次；社区居民、企业员工举报重大隐患和违法违规行为（ ）条次；开展“专题行”（ ）次、“区域行”（ ）次、“网上行”（ ）次。

活动项目	内容要求	进展情况
“安全宣传咨询日”活动	广泛开展群众新闻乐见、形式多样、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安全宣传咨询活动，集中宣传安全生产政策法规、应急避险和自救互救方法；邀请主流媒体和网络直播平台开展“主播走一线”等专题专访报道活动；创造性开展“主播走一线”“主播讲安全”“专家远程会诊”等线上活动；积极参与“新安法知多少”“救援技能趣味测试”“应急安全知识”网络知识竞赛；	开展安全宣传咨询活动（ ）场，参与（ ）人次； 邀请主流媒体和网络直播平台开展“主播走一线”“主播讲安全”“专家远程会诊”（ ）场，参与（ ）人次； 创新开展线上活动（ ）场，参与（ ）人次； “美好生活从安全开始话题征集”（ ）条，参与（ ）人次；
		“新安法知多少”“救援技能趣味测试”“应急安全知识”等活动（ ）场，参与（ ）人次； 制作公益广告、海报、短视频、提示语音等（ ）条/份， 宣传受众（ ）； 开展“进门入户送安全”（ ）次，受众（ ）人次； 各类应急演练体验活动（ ）场，参与（ ）人次。

活动项目	内容要求	进展情况
“安全同行”公益宣传活动	在高速公路站点、服务区、地方道路两侧悬挂安全条幅、标语；在道路宣传电子屏播放安全提示、安全知识等；在高速公路服务区、机场、车站、码头摆放安全知识展板，发放安全类实用宣传品，利用电子屏播出安全提示、安全知识等；聘请专家开展“开车第一课”专题培训。	（ ）个县（市、区）开展了“安全同行”公益宣传活动； 在高速公路站点、服务区、地方道路两侧悬挂安全条幅、标语（ ）个； 在道路宣传电子屏播放安全提示、安全知识（ ）条； 发放安全类实用宣传品（ ）个； 开展“开车第一课”专题培训（ ）次，受众（ ）人次。
安全生产警示教育活动	分地区、分行业有针对性的召开安全生产警示教育大会。特别是各企业在安全生产月期间，必须召开一次安全生产警示教育大会，通过剖析事故案例、观看警示教育片、专家授课等方式，让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企业员工重新认识当前安全生产形势，查找安全管理 and 风险管控方面存在的问题。	召开警示教育大会（ ）次，受众（ ）人； （ ）家企业在安全生产月期间开展安全生产警示教育活动（ ）次，参与（ ）人； 查找安全管理和风险管控方面存在问题（ ）条。

活动项目	内容要求	进展情况
“安全进万家 幸福你我他”等主题志愿服务活动	紧紧围绕与村（居）民家庭生活息息相关的居家安全、消防安全、燃气安全、用电安全、出行安全和岗位生产安全等五个方面内容，开展新媒体安全宣传进家庭志愿服务活动；动员志愿者队伍制作一批涉及家庭安全的短片、视频、美图、动漫、公益广告等安全文化精品，通过网站、微信、快手、抖音、客户端等新媒体平台进行推广展示。	（ ）个县（市、区）（ ）个乡镇（街道）开展了主题志愿服务活动，涉及（ ）个家庭，共发动和组织安全宣传志愿者（ ）人；制作安全宣传文化作品（ ）类（ ）部，通过（ ）个媒体推出展示。
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巩固提升年专题宣传活动	组织各类媒体报道集中攻坚重点任务进展情况、工作成效；宣传推广安全生产责任落实和企业安全诚信等经验做法；广泛发动企业职工开展“我是安全吹哨人”“查找身边的隐患”等活动。	组织媒体报道集中攻坚重点任务进展情况、工作成效等（ ）次，刊发新闻报道（ ）篇；宣传推广经验做法（ ）个，刊发新闻报道（ ）篇；企业开展“我是安全吹哨人”“查找身边的隐患”等活动（ ）场，参与（ ）人次。

活动项目	内容要求	进展情况
广泛开展应急救援技能岗位比武活动	结合本地实际，扎实开展应急救援技能、体能竞赛选拔活动，选拔优秀队伍参加全市竞赛。	组织（ ）次开展应急救援技能、体能竞赛选拔活动，参与（ ）人次；选拔（ ）支队伍参加全市竞赛。

附件 2

唐山市 2022 年“安全生产月”活动联络员反馈表

姓 名		性 别		职 务	
办公电话		手 机		传 真	
QQ 号		微信号		电子邮箱	
单位名称					
通信地址					

注：请于 5 月 20 日前将此表传真发送至邮箱 2456177274@qq.com